## 固原市2018年6月环境质量月报

## 一 水环境质量

## （一）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

全市渝河、葫芦河、清水河、茹河、浦河、洪河、泾河、甘渭河8条主要河流，共布设17个监测断面。其中国控出境断面5个：泾河弹筝峡断面、葫芦河玉桥断面、渝河联财断面、茹河沟圈断面、清水河三营断面，由第三方采样监测数据评价，6月份出境断面达标率100%，上半年出境断面达标率100%。

**1、渝河**

峰台，Ⅱ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；

三里店水库：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去年同期无蓄水。

联财：Ⅱ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。

**2、葫芦河**

新营：断流；

夏寨水库：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去年同期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。

玉桥：Ⅱ类良好水质，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Ⅳ类标准，达到考核目标要求；去年同期Ⅲ类良好水质，同比上升了1个水质类别。

**3、清水河**

二十里铺：Ⅱ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无变化。

沈家河水库：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去年同期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同比无变化。

三营，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Ⅳ类标准，达到考核目标要求；去年同期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同比上升了2个水质类别。

**4、茹河**

乃河水库断面Ⅱ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。

李河桥断面，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去年同期劣Ⅴ类重度污染水质，同比上升了2个水质类别。

沟圈：Ⅱ类良好水质（氟化物1.44mg/L，应为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根据要求氟化物不参与评价），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Ⅲ类标准，达到考核目标要求，去年同期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同比水质上升了2个水质类别。

**5、蒲河**

石家河桥：断流，去年同期Ⅳ类轻度污染水质。

**6、洪河**

常沟断面：Ⅲ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Ⅳ类轻度污染水质，同比水质上升1个水质类别。

**7、泾河**

**龙潭水库**：Ⅱ类良好水质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。

**弹筝峡**：Ⅱ类良好水质，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Ⅱ类标准，达到考核目标要求，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，同比水质无变化。

**8、甘渭河**

杨坡：断流未监测。

### （二）饮用水水源地

**1、地表水型**

城市饮用地表水水源地8个：贺家湾水库、清凉水库、直峡水库、西峡水库、中庄水库、海子峡水库、黄家峡水库、张士水库。

直峡水库 、黄家峡、清凉水库、中庄水库、张士水库**：**项目监测浓度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Ⅲ类标准限值。

西峡水库硫酸盐389mg/L （0.56倍）（备注：硫酸盐389mg/L （0.56倍）——监测指标-监测值（超过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3838-2002表2中水质标准限值倍数）；贺家湾水库硫酸盐279mg/L （0.12倍）；海子峡水库硫酸盐477mg/L （0.91倍），氟化物1.30mg/L （0.30倍），硼0.703mg/L （0.41倍）。

其余项目监测浓度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Ⅲ类标准限值，水源地考核目标为不低于现状，水质总体状况无明显变化。

**2、地下水型水源地**

固原市城市饮用地下水水源地4个：西吉县城地下水、沙岗子地下水、彭阳县城地下水和彭堡地下水。西吉县城总硬度689 mg/L （0.53倍），硫酸盐331 mg/L （0.32倍）（备注：总硬度689mg/L （0.53倍）——监测指标-监测值（超过《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/T14848-93表1中Ⅲ类水质标准限值倍数），沙岗子总硬度674 mg/L （0.50倍），硫酸盐335 mg/L （0.34倍），彭阳县城硫酸盐409mg/L （0.63倍），彭堡地下水硫酸盐267mg/L （0.07倍）。水源地考核目标为不低于现状，水质总体状况无明显变化。

## **二、环境空气质量**

### （一）市区（原州区）

有效监测天数30天，其中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5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83.3%；首要污染物主要为O3，占86.7%； PM10平均浓度68微克/立方米，PM2.5平均浓度24微克/立方米，SO2平均浓度6微克/立方米，NO2平均浓度为22微克/立方米，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0.8毫克/立方米，O3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62微克/立方米。

**剔除沙尘天气影响：**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，有效监测天数28天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4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85.7%， PM10浓度为61微克/立方米，PM2.5浓度为24微克/立方米。

### （二）彭阳县

有效监测天数30天，其中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7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90%；首要污染物主要为O**3\_8h**，占96.5%；PM10平均浓度37微克/立方米，PM2.5平均浓度18微克/立方米，SO2平均浓度8微克/立方米，NO2平均浓度为10微克/立方米，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0.8毫克/立方米，O3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55微克/立方米。

### （三）西吉县

有效监测天数30天，其中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7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90%；首要污染物主要为O3，占96.5%；PM10平均浓度49微克/立方米，PM2.5平均浓度16微克/立方米，SO2平均浓度6微克/立方米，NO2平均浓度为15微克/立方米，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0.5毫克/立方米，O3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61微克/立方米。

### （四）泾源县

有效监测天数30天，其中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9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96.7%；首要污染物主要为O**3\_8h**，占100%；PM10平均浓度27微克/立方米，PM2.5平均浓度13微克/立方米，SO2平均浓度10微克/立方米，NO2平均浓度为10微克/立方米，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0.6毫克/立方米，O3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53微克/立方米。

### （五）隆德县

有效监测天数30天，其中，二级（良）天数24天，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80%；首要污染物为O**3\_8h**，占100%；PM10平均浓度24微克/立方米，PM2.5平均浓度12微克/立方米，SO2平均浓度4微克/立方米，NO2平均浓度为9微克/立方米，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.2毫克/立方米，O3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141微克/立方米。

### （六）环境空气质量排名

采用综合污染指数法，对PM10 、PM2.5、 SO2、 NO2、CO 、O3六项指标进行计算，隆德县污染指数2.16，相对环境质量最好排第一，其次为泾源县、彭阳县和西吉县，原州区排最后。

三、噪声环境质量

1类功能区、2类功能区、3类功能区夜间等效声级均达标，达标率为100%；4 类功能区梅园饭店昼间及夜间等效声级均达标，市邮政局昼间等效声级不达标,夜间等效声级达标,4类区昼间及夜间达标率为75%。